

党建要论

坚持制度治党依规治党

周叶中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坚持制度治党、依规治党,以党章为根本,以民主集中制为核心,完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增强党内法规权威性和执行力,形成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发现问题、纠正偏差的机制。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着眼党长期执政和国家长治久安,高度重视制度治党、依规治党,全方位、立体式加快推进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为保证全党团结统一、行动一致以及党统揽四个伟大奠定了坚实的制度基础。

运用党内法规管党治党,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

治国必先治党,治党务必从严,从必依法度。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从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高度,布局和推进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紧紧围绕服务和国家工作大局的原则,注重运用党内法规管党治党,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确保党在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进程中始终成为坚强领导核心。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党章是党的总章程。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中构建党内法规制度体系,从根本上必须严格遵循宪法和党章。我们党在建章立制过程中,一方面注重加强党内法规同国家法律特别是党章同宪法的衔接和协调;另一方面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全面反映和贯彻落实党章精神与党章规定,突出尊崇党章、贯彻党章、维护党章,充分发挥党章在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中的统领作用。根据形势和任务的发展变化,党的十三大至十九大都对党章作了适当修改。党的二十大再次对党章进行适当修改,并且增写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不断健全党内法规体系等内容。这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的需要,是推进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需要,是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伟大工程的需要,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需要,有利于推动全党永葆自我革命精神,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确保党在革命性锻造中更加坚强有力。

推进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是党内法规增量和提质要求叠加实现的过程,必须遵循于法周延、于事简便原则。我们党一方面统筹立法框架和添砖加瓦,工作从中央到地方密集出台一大批党内法规制度规定,同时注重维护党内法规制度统一性,努力做到党内法规制度前后衔接、左右联动、上下配套、系统集成;另一方面积极推动党内法规制定工作科学化、规范化、程序化,突出党内法规务实管用、简便易行的制定导向。

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涉及政治和法治、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中央和地方、制定和实施等各方面各环节,是需要顶层谋划和统筹实施的系统工程。着眼构建内容科学、程序严密、配套完备、运行有效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我们党坚持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将两点论和重点论有机结合,在统筹开展立法改废释各项工作时,正确结合阶段性任务需要,抓住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的核心工作、关键环节、主要方面集中发力。

自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提出“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命题以来,我们党以改革创新精神加快补齐党建方面的法规制度短板,通过认真总结管党治党经验、方法和规律,以实践基础上的理论创新推动制度创新,使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关键在党。加强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是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的必然要求,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重要内容,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保障。

型。我们党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创造性地把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作为全面从严治党之策、根本之策,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从而为党以伟大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提供了重要制度支撑。

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

全面从严治党,核心是加强党的领导,基础在全面,关键在严,要害在治。就依规治党而言,这实际上对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提出了重点要求。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要把正确政治方向。党内法规姓党,政治性是党内法规的根本属性。加强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必须把牢政治方向,提高政治站位,扛起政治责任,着眼发挥好党内法规在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保障党长期执政和国家长治久安方面的重大作用,在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方面的重大作用,特别是把完善和实施两个维护体制机制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我们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作出一系列重大制度安排,加快推进党的领导制度化、法治化,通过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有力确保党的领导更加坚强、党的执政地位更加巩固。

聚焦全面要求,推进制度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全面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扎扎扎扎实实管党治党的制度笼子,我们不仅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把制度建设贯穿于党的建设各领域,为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提供全方位、立体式制度保障,而且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强调推进党内法规制度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大顶层设计力度,统筹推进各位阶各领域各层面各类型各环节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使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各方面法规制度相协调,下位法规制度同上位法规制度相衔接,实体性、程序性、保障性法规制度相配套,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相得益彰。

聚焦从严要求,确保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相辅相成。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鲜明特色和突出优势。为充分发挥二者的互补性作用,首先必须努力形成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相互保障的格局。党内法规同国家法律既有联系也有区别,制定党内法规必须紧扣自身定位,正确把握和处理依法和从严治党的



关系。我们党既强调党内法规同国家法律保持衔接和协调,又严格贯彻落实纪严于法、纪在法前、纪法分开要求,通过制度方式将严的标准、严的措施贯穿管党治党全过程和各方面,充分发挥依规治党对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政治保障作用。

聚焦治理要求,抓住提高制定质量这个关键。良法是善治之前提。推动党内法规制度优势充分转化为治理效能,首先必须坚持高质量构建党内法规制度体系。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制度不在多,而在于精,在于务实管用,突出针对性和指导性。我们党在建章立制过程中,既立足当前,也着眼长远,将治本寓于治标,贯彻落实数量更重质量的制定要求,通过不断反思、总结和改进党内法规工作体制机制,为提高党内法规制定质量提供有力抓手。

彰显中国共产党人勇于自我革命的精神品质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顶层设计。如两次召开全国党内法规工作会议,出台《关于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意见》,特别是把科学编制党内法规制定工作规划(计划)作为立规起点和常规举措,连续两次制定中央党内法规制定工作五年规划,从而确保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始终有目标、有分工、有步骤地进行。

没有正确的法治理论,就没有正确的法治实践。我们党坚持思想建党、制度治党和理论强党相统一。一方面,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不断推动理论与时俱进、创新完善。如第二次全国党内法规工作会议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依规治党的重要论述深刻系统地概括为“十个坚持”。另一方面,在建章立制过程中,始终以党的创新理论为根本遵循,结合依规治党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科学调整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工作,将思想建党、理论强党优势转化为制度治党优势,提高党内法规制度体系的科学化水平。

问题是时代的声音,也是推动党内法规制度体系不断发展和完善的动力。我们党坚持以问题为导向,秉持实事求是原则,正确发现和解决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中的突出问题。如,针对全面从严治党制度化需要,我们党既强调加快建章立制进程,也尊重制度建设客观规律,将实践试点、经验积累和制度完善有机结合;既保持党内法规政治性和法治性、稳定性和灵活性、常规性和创新性、经验性和前瞻性相统一,又在党内法规体例结构、条文表述

等方面,充分体现形式服从内容的务实品格,使党内法规在解决现实具体问题时能够立得住、行得通、管得了。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经过不懈努力,党找到了自我革命这一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的第二个答案。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以党的自我革命为逻辑起点,承担着保障推进党的伟大自我革命的使命任务。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自上而下率先垂范,坚持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从领导干部严起,出台中央八项制度,全方位扎紧党内法规制度笼子,以制度从严引领和保障全面从严治党,有力推动了党风、政风焕然一新,充分彰显出中国共产党人勇于自我革命的精神品质。

形成具有鲜明中国特色的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的有机统一

进入新时代,我们党不断深化对党的建设、法治建设和依规治党的规律性认识,显著提高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的理论和实践水平。一方面,我们党深刻回答了党内法规制度体系的重要地位、基本结构、体系特征和目标要求等基本问题,为形成完善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指明方向。如,我们党按照规范主体、规范行为、规范监督相统筹相协调原则,创造性地提出党内法规制度体系的1+4基本框架(即在党章之下分为党的组织法规制度、党的领导法规制度、党的自身建设法规制度、党的监督保障法规制度四大板块)。另一方面,我们党从实际需要出发,全链条建立健全党内法规工作体制机制,形成党委统一领导的党内法规工作格局,围绕制定、解释、备案审查等构建起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化的党内法规工作规范体系。这是新时代高质量构建党内法规制度体系的重要制度保证。

自第一个中央党内法规制定工作五年规划纲要正式提出工作目标开始,在党中央高度重视和有力推动下,一大批党内法规制度有计划地密集出台,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截至2022年6月,全党现行有效党内法规共3718部,覆盖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各方面。10年来,共制定修订中央党内法规156部,占现行有效中央党内法规的70.5%。可以说,力度之大前所未有。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宣布,我们党坚持依规治党,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其制度规模之大、体系之完备,在世界上独一无二,基本解决了依规治党的有规可依问题,标志着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迈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不仅事关管党治党,更牵涉治国理政全局,对于塑造和诠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独特优势甚为关键。依规治党深入人心,依法治国才能深入人心。我们党着眼发挥依规治党的政治保障作用,推动党内法规全方位参与党的执政政治实践,努力与国家法律相辅相成,形成了具有鲜明中国特色的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的有机统一。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是一项制度建设的重大成果,彰显了中国共产党作为世界上最大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所具有的大党气派、大党智慧、大党治理之道。坚持不懈的依规治党实践也把党锻造得更加坚强有力,党心军心民心空前凝聚。这无疑为世界各国政党治理和法治文明建设贡献了中国智慧和中国特色。

(作者系武汉大学副校长、党内法规研究中心主任、教授)

历史主动精神是历史主体从所处的历史方位出发,遵循历史规律,顺应历史大势,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主动承担历史责任,锚定奋斗目标,开创历史伟业的精神品质。党员干部发扬历史主动精神,要掌握其在逻辑、具体路径、时代要求,响应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时代号召。

内在逻辑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一个党要立于不败之地,必须立于时代潮流,紧扣新的历史特点,科学谋划全局,牢牢把握战略主动,坚定不移实现我们的战略目标。历史主动精神是唯物史观的必然要求,是赢得伟大成就的精神密码,是实现民族复兴的精神支撑。

从历史逻辑来看,历史主动精神是唯物史观的必然要求。唯物史观认为,物质和意识的辩证关系要求我们在日常生活中坚持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规律性的辩证统一。纷繁复杂的历史事件、层出不穷的历史人物,看上去似乎杂乱无章,但历史发展是有规律可循的。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历史发展有其规律,但人在其中不是完全消极被动的。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正确认识和利用客观规律,才能抓住机遇,乘势而上,把握主动。历史主动精神就是在遵循历史规律的基础上发挥主观能动性的具体体现。

从历史逻辑来看,历史主动精神是赢得伟大成就的精神密码。自成立以来,中国共产党人深刻把握历史规律,正确认识历史方位,主动研判历史大势,自觉承担历史使命,在重大历史关头从战略上认识、分析、判断面临的重大历史课题,制定正确的政治战略策略,战胜了无数风险挑战,书写了中华民族几千年历史上最恢宏的史诗。正是依靠历史主动精神,中国共产走过了百年辉煌历程,取得了重大历史成就。

从现实逻辑来看,历史主动精神是实现民族复兴的精神支撑。经过百年奋斗,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已经进入不可逆转的历史进程,我们离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越来越近。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发扬历史主动精神,在机遇面前主动出击,不犹豫、不观望,在困难面前迎难而上,不推诿、不逃避,在风险面前积极应对,不畏难、不躲闪。当前国际形势风云变幻,全球疫情持续蔓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需要党员干部继续发扬历史主动精神。唯有如此,我们才能在乱云飞渡中奋发有为,在风险挑战前砥砺前行,最终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具体路径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对历史进程的认识越全面,对历史规律的把握越深刻,党的历史智慧越丰富,对前途的掌握就越主动。发扬历史主动精神需要认清历史方位,遵循历史规律,顺应历史大势,承担起历史赋予的使命和责任。

认清历史方位是现实基础。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正确认识党和人民事业所处的历史方位和发展阶段,是我们党明确阶段性中心任务、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基本依据,也是我们党领导革命、建设、改革不断取得胜利的重要经验。我们要立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的历史方位,既看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阶段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也看到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仍然存在,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遵循历史规律是关键环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只有按历史规律办事,我们才能无往而不胜。党员干部要遵循共产党执政规律,搞清楚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成功密码,增强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信心,要遵循社会主义建设规律,搞清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的深刻道理,增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要遵循人类社会发展规律,搞清楚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的内在基因,增强对马克思主义、共产主义的信仰。

顺应历史大势是实践指向。历史大势是历史规律的外在表现,顺应历史大势就是在遵循规律的基础上,既顺应世界历史大势,在乱局丛生、风云变幻的世界局势中坚定世界历史发展方向,在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中把握世界历史的发展趋势,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又顺应中华民族发展的历史大势,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不可逆转的历史进程中,理性看待经济社会发展出现的挑战,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添砖加瓦。

承担历史责任是价值旨归。发扬历史主动精神的最终目标是将历史主动精神外化为党员干部的实际行动。新时代新征程,党员干部要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为中心任务,承担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的历史责任,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承担为人类谋进步、为世界谋大同的历史责任。

时代要求

在新征程上发扬历史主动精神,要在强化认知认同、增强信心信念、提升能力能量上下功夫。

强化认知认同。发扬历史主动精神,知是前提。要利用舆论宣传、理论教育等方式引导党员干部弄清楚历史主动精神是什么,强化党员干部对发扬历史主动精神的理性认知。要利用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百年党史等教育资源,依靠实践体悟、情感体验、环境熏陶等方式引导党员干部弄清楚为什么要发扬历史主动精神,强化党员干部对发扬历史主动精神的情感认同。

增强信心信念。有信心才能增强动力,有信心才能实干增效。新时代新征程,要讲好中国共产党人以历史主动精神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的故事,增强发扬历史主动精神的历史自信,要讲好中国共产党在新的历史方位上发扬历史主动精神,提前谋划认识本30年中国经济社会发展时间表和路线图,增强对未来发展必胜的信心,要从理论逻辑、历史逻辑、现实逻辑出发,讲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比较优势,未来走向,使党员干部保持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坚定信心。

提升能力能量。党员干部要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把握历史大势,从历史长河、时代大潮、全球风云中分析演变机理、探究历史规律,提出因应的战略策略,增强科学把握形势变化的能力,要全面、辩证、长远地看待当前存在的困难、遭遇的风险、面临的挑战,透过现象认识本质,坚信世界历史大势不会改变,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大势不可阻挡,增强精准识别现象本质的能力,要提高斗争本领,强化斗争意识,在纷繁复杂的局势中保持理论清醒,面对错误言论保持战略定力,增强明辨是非的能力,要在宏观上着眼、微观处着手,把可能出现的风险、可能发生的危险、可能应对的措施想在前面,时刻洞察事物的变化,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增强有效抵御风险挑战的能力。

(作者系四川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四川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中心研究员,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21BDJ029]成果)

党建探究

党员干部如何发扬历史主动精神

何理

学校党建

彰显教师党支部书记“头雁效应”

宋东霞

近年来,在《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高校教师党支部建设的意见》《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的实施意见》等文件指导下,高校全面加强教师党支部建设,着力把教师党支部书记队伍建设成为新时代高校党建和业务双融合、双促进的中坚骨干力量。实际工作中,高校择优配强教师党支部书记,积极有效发挥教师党支部书记的头雁效应,需要聚焦党性、能力和事业三个基本点。

抓根本点:党性修养

做思想引领的骨干。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作为基层党建第一责任人,要始终秉持坚定的理想信念和如磐的初心使命,做高校教师队伍思想引领的骨干,带动整个教师队伍坚持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为此,高校要通过多层次、各类型的理论培训和研学锻炼,开展面向教师党支部书记的全方位理想信念教育,不断提高教师党支部书记思想政治水平,要采取多种措施,鼓励教师党支部书记率先垂范,带领广大教师肩负起育人、为国育才的使命,自觉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勇于与各种错误思潮和师德师风作斗争,确保高校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与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

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坚强阵地。

做攻坚克难的先锋。发挥教师党支部书记的头雁效应,高校要注重在一线工作中加强对教师党支部书记的党性锤炼,使教师党支部书记面对困难能够身先士卒,关键时刻靠得住、站得出、顶得上。为此,高校要鼓励教师党支部书记以德树人为根本,结合学科特点,率先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围绕国家战略需要主动进行基础性、创新性研究,带领师生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把论文写在祖国大地上;在疫情防控中闻令而动,深入一线解决师生困难;在人员选聘、评奖评优、招生考试等关键环节中严格把关。要在攻坚克难的工作中磨炼其意志、锻炼其品质,树立典型。

固着力点:岗位能力

强化角色认知。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是党建带头人和学术带头人,过硬的政治能力和精良的业务能力是教师党支部书记必备的岗位履职能力。为此,高校不仅要选优配强党性性强、业务精、有威信、肯奉献的教师党支部书记,还要按照《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的实施意见》的工作原则,坚持双向提升,把符合条件的学术带头人培养选拔为教师党支部书记,把有条件的教师党支

部书记培养成为学术带头人,实现高校基层党建工作与教学科研工作双促进、双提高。要针对部分教师党支部书记在履职中存在的党建弱、业务精的现象,不断加强政治训练和业务培训,强化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的角色认知和岗位认识。

提升岗位能力。高校要全面提升教师党支部书记的政治能力和学术能力,确保教师党支部书记能够切实履行岗位职责。为此,高校一方面要围绕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和经典文献、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四史等,开展全面系统、灵活多样的政治理论教育,组织专题培训、经验交流和实践锻炼,不断提升教师党支部书记的政治理论水平和党建工作能力;另一方面要在学校、学院(系)搭建学术发展平台,激励教师党支部书记发挥主观能动性,承担重大教改项目、科研项目 and 科研转化任务,在重要学术组织中担任学术职务,产出高水平学术成果,全面提升教师党支部书记的专业素质和学术水平。

重落脚点:事业发展

围绕学科建设带好队伍。作为中坚骨干力量,教师党支部书记要做好思想政治工作,为支部党员上好党课,发展教师党员,以党建促育人,根据学科专业的不同特点,推动思想政治教育与学科专业教育有

机融合,开展有针对性的、灵活多样的支部活动,带动师生加入到党的建设和工会的各项活动中,营造创先争优的良好局面,针对个别教师出现的思想滑坡、学术不端等问题,开展细致深入的思想教育和实际帮扶。要切实履行好党支部组织师生、宣传师生、凝聚师生、服务师生的职责,以点带面,影响和带动整个教师队伍发展。

围绕事业发展做好工作。发挥好教师党支部书记的头雁效应,有助于推动高校事业高质量发展。高校要坚持基层党建与教学科研一盘棋的工作原则,以党建强、学科强为宗旨,探索支部建在学科上、支部工作融入立德树人工作的党建模式。在体制机制上,要积极吸纳教师党支部书记加入基层管理团队,提供挂职锻炼机会,支持教师党支部书记参与学校或学院治理,在学科建设上,要推荐教师党支部书记承担学校、学院重要人才培养任务,进行重大科学研究,开展广泛的社会服务,组织国际交流活动,帮助其逐步成长为学科带头人。在管理体制上,要完善教师党支部书记考核机制,在评奖评优和职务晋升等环节给予充分激励,激发教师党支部书记干事创业的动力。

(作者系中国人民大学应用经济学院研究员,本文系2021年中国人民大学科学研究基金项目《应用经济学学科立德树人人才培养体系建设方案研究》[21XNDJ04]研究成果)